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黃碧智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7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huang580118@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4500462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530000A114500462600-1.pdf)

主旨：有關本縣偏遠地區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屏東縣113學年度屏東共學共好網絡治理計畫：PBL課程設計與實踐增能工作坊」申請研習時數一案，同意核定各場次研習時數6小時，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屏東縣政府整合性計畫-屏東縣113學年度屏東共學共好網絡治理計畫」辦理。

二、各場次辦理資訊如下：

(一)佳冬國中場：

- 1、時間：114年2月5日(星期三)。
- 2、地點：本縣佳冬國中。
- 3、聯絡人：吳虹徵小姐 (08-8662041#13)。

(二)枋寮高中場次：

- 1、時間：114年2月6日(星期四)。
- 2、地點：本縣枋寮高級中學。
- 3、聯絡人：詹凌岫小姐(08-8782095#11)。



(三)新埤國中場次：

- 1、時間：114年2月7日(星期五)。
- 2、地點：本縣新埤國中。
- 3、聯絡人：沈宗穎先生 (08-797101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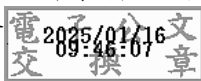
三、本府同意參與研習人員及承辦人員公(差)登記，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請落實簽到及簽退，遲到與早退者應註明簽到退時間，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出席時數少於研習總時數1/3(含)以上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

四、請將研習活動相關資訊登錄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1.inservice.edu.tw>)，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核發參與人員進修時數，並將本發文字號等相關資料登錄課程，俾利教師查詢研習資訊與進修紀錄。

五、網站相關使用問題可逕洽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電話：07-7258600)。

六、檢附旨揭計畫書1份。

正本：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新埤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教育部補助屏東縣政府整合性計畫-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屏東共學共好網絡治理計畫：

PBL 課程設計與實踐增能工作坊

壹、 依據

- 一、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
- 二、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
- 三、屏東縣 113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屏東縣政府整合性計畫-屏東共學共好網絡治理計畫。

貳、 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傳統的分科教學模式，將真實世界的現象、問題、任務拆解成為許多學科領域知識，讓學生透過學科領域知識體系的掌握，有效遷移、應用到新的現象、問題與任務中，然而知識過度拆解且脫離實生世界的學習情境無法讓學生所學應用於日常生活中。

這對講究與真實生活情境連結與跨領域學習的 108 課綱，無疑是一種挑戰，觀諸世界各國的教育改革，與真實生活情境連結以及跨領域學習幾乎是世界各國共同的目標，PBL 是備受推薦與採用的策略。

本計畫三個分區中心，所執行的雙枋共好的「枋遍 tak-ke lāi」、新埤頭和笪荖腳的特色遊學踏查體驗皆為校訂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若能透過對 PBL 的認識，實際操作 PBL 課程設計，了解 PBL 教學要素，將能提昇本縣師長對 PBL 的認識，運用 PBL 優化校訂課程。

參、 目的：

- 一、透過研討，提升教師對 PBL 課程設計與教學的認知
- 二、藉由實例分享，提升教師對 PBL 課程設計與教學的信心。
- 三、藉由微型實作，落實教師 PBL 課程設計的實踐經驗。
- 四、透過 PBL 課程設計與教學，提升學生的探究興趣與成就。

肆、 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偏遠地區教育資源中心。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新埤國中、屏東縣佳冬國中。

伍、 參加對象與人數：每場次至多 40 人，約 120 人。

- 一、本縣參與教育部補助屏東縣政府整合性計畫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
- 二、本縣對 PBL 有興趣學校，歡迎參加。
- 三、每校 3-5 人組隊參加。

陸、 辦理場次：各場次地點在各校。

- 一、屏東縣佳冬國中場次：114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
- 二、屏東縣枋寮高級中學場次：114 年 2 月 6 日(星期四)。
- 三、屏東縣新埤國中場次：114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

柒、 研習內容

時間	內容	主講	備註
08：30-08：40	報到/長官致詞	承辦學校團隊	
08：40-10：10	PBL 理論、設計重要元素與教學重點之分組研討	台灣國際教育資源網學會 吳翠玲理事長(講師)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鍾宜興教授(助教)	90 分鐘 (2 節) (分組授課)
10：10-10：30	休息	承辦學校團隊	
10：30-12：00	PBL 課程實例-[老闆也逛街] 分享與 PBL 檢核實作	鍾宜興教授(講師) 吳翠玲理事長(助教)	90 分鐘 (2 節) (分組授課)
12：00-13：00	午餐時間	承辦學校團隊	
13：00-14：30	PBL 課程實例-[迷你屋] 分享與 PBL 檢核實作	吳翠玲理事長(講師) 鍾宜興教授(助教)	90 分鐘 (2 節) (分組授課)
14：30-14：50	休息	承辦學校團隊	
14：50-16：20	校訂課程 PBL 實作 (小組設計、發表、觀摩)	鍾宜興教授(講師) 吳翠玲理事長(助教)	90 分鐘 (2 節) (分組授課)
16：20-16：30	Q&A	吳翠玲教師	
16：30~	賦歸	承辦學校團隊	

捌、 **經費概算**：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教育部補助屏東縣政府整合性計畫專款項下支應。

玖、 研習事項：

一、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及餐具。

二、全程參與研習者，由承辦單位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出席時數少於研習總時數

1/3(含)以上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三、請於研習前全國教師在職進修報名 <https://www3.inservice.edu.tw>，研習辦理完畢後 1 週內，依據核定時數及參加人員實際出席狀況核發教師研習時數。

四、本案聯絡人：

(一)屏東縣枋寮高級中學偏鄉教育資源中心詹凌岫助理(08-8782095#11)。

(二)屏東縣佳冬國中偏鄉教育資源中心吳虹微助理(08-8662041#13)。

(三)屏東縣新埤國中偏鄉教育資源中心沈宗穎助理(08-7971014#13)。

壹拾、 承辦本活動各場次之工作人員及出席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

壹拾壹、 預期成效

一、教師滿意對 PBL 設計重要元素與教學重點的了解。

二、學校透過 PBL 課程設計與教學，優化至少一個主題之校訂課程。

三、透過教師 PBL 課程設計與教學，提升學生的探究興趣與成就。

壹拾貳、 本計畫經縣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教師參與研習滿意度調查表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屏東共學共好網絡治理計畫

PBL 課程設計與實踐增能工作坊

1. 承辦學校：
2. 研習日期：
3. 參加人員：
4. 滿意度調查：

問卷內容	項目	非常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備註
1.本次研習課程時間安排恰當。						
2.本次研習講師授課方式適當，解說清楚。						
3.課程增進我的 PBL 專業知能。						
4.課程增進我對 PBL 專業操作。						
5.我用心參與本次研習。						
6.我願意繼續進行 PBL 的課程設計與教學。						
7.我願意推薦他人參與本次工作坊。						
8.活動場地恰當和服務得宜。						
9.收穫或心得：						
10 整體建議(含繼續辦理相關主題研習)與回饋(以供日後辦理相關研習規劃及參考)：						